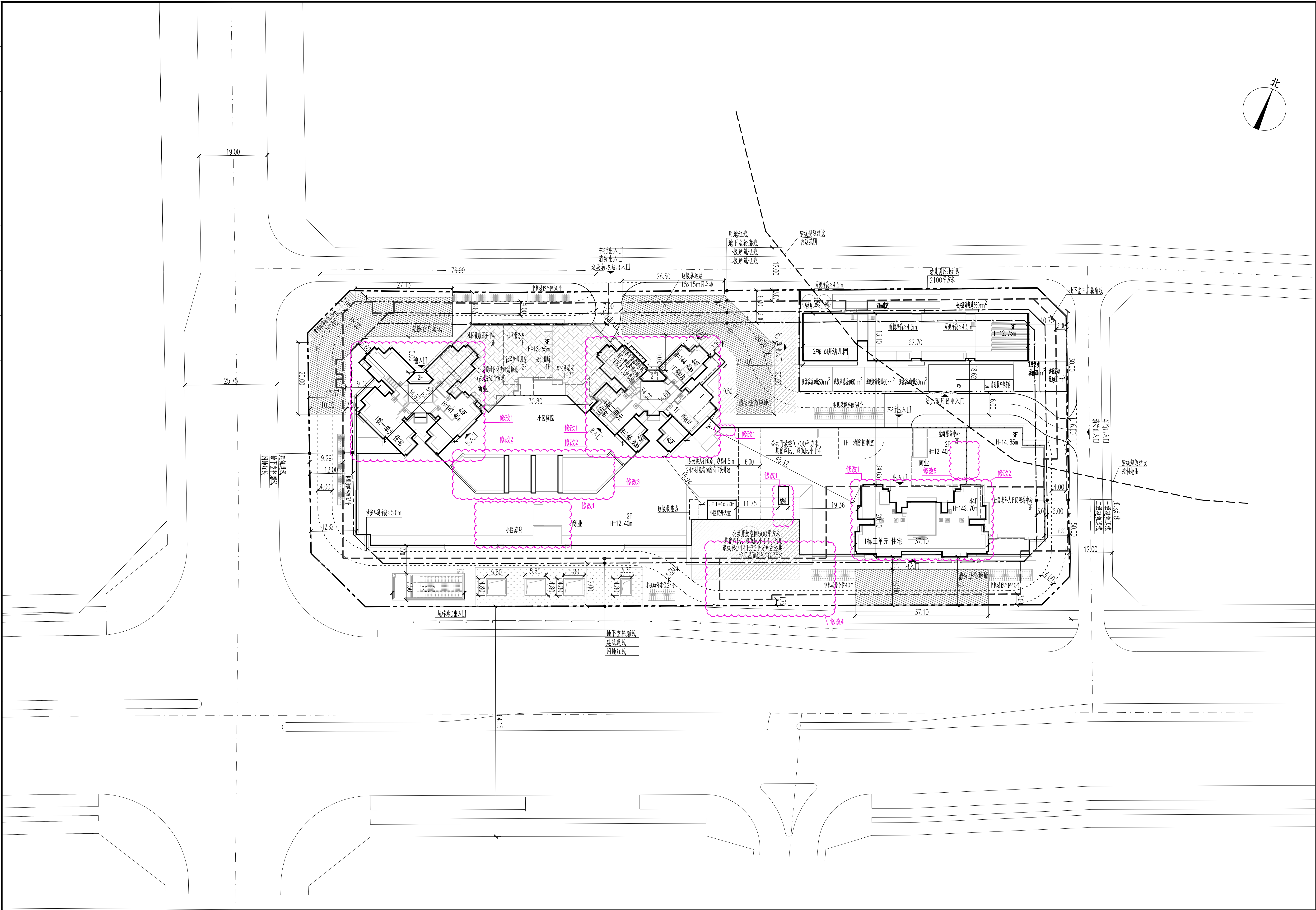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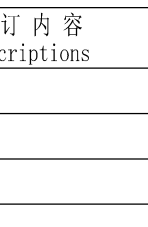


建筑	电气	电气	
结构	暖通	暖通	
给排水	结构	结构	
暖通	给排水	给排水	



总平面图 1:500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承颂锦庭	用地单位	深圳市承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宗地名称	G14108-B065	用地位置	坪山大道与龙兴南路交汇处东北侧					
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18355.63 m ²	总建筑面积	130759.03 m ²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91435.10 m ²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4.98/4.75					
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85250 m ²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9323.93 m ²					
地上核减建筑面积	-	地下规定建筑面积	1800 m ²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4385.1 m ²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39323.93					
建筑基底面积	9790.29/1841.28 m ²	建筑覆盖率（一/二核）	55%/25%					
绿地面积/折算绿地面积	1352.30/599.05 m ²	绿化覆盖率	40%					
建筑最高高度	146.80 m	最大层数（地上/地下）	45层/3层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地下）	0/825辆（其中120个含非标准位）	自行车停车位（地上/地下）	279/0					
其他								
三、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m ²					
			规定	核减	合计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91435.10 m ²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87050 m ²	住宅	住宅	63728	-	63728		
			保障性住房	2010	-	2010		
			物业服务用房	132	-	132		
		商业	地上（含零售面积500m ² 以下） （含物业服务用房100m ² ）	13200	-	13200		
			地下商业	1800	-	1800		
			幼儿园	2000	-	2000		
		公共配套	文化活动室	1000	-	1000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	1000		
			社区管理用房	300	-	300		
			社区警务室	100	-	100		
			邮政所	100	-	100		
			公共厕所	60	-	60		
		其他	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	750	-	750		
			党群服务中心	650	-	650		
			再生资源回收站	150	-	150		
再生资源回收站	60		-	60				
环卫工人休息房	10		-	10				
地下室地库楼梯、风井、坡道	-		-	950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9323.93 m ²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39323.93 m ²	架空绿化休闲	1535.21	-	1535.21			
		城市公共通道	589.75	-	589.75			
		消防避难空间	2260.14	-	2260.14			
		共用停车场	35340.05	-	35340.05			
		公用设备用房	3377.92	-	3377.92			
		地下室设备用房、风井、坡道	605.96	-	605.96			
四、本期住宅产品比例								
总量（户）		户型套内面积<90 m ² 户型总套数（户）	户型套内面积<90 m ² 户型总面积（m ² ）	套数占总套比例	面积占总面积比例			
总户数	698	660	61204.36	94.55%	92.92%			
商品住房	669	631	59194.36	90.40%	89.87%			
保障房	29	29	2010	4.15%	3.05%			
建筑面积（m ² ）	65870		61204.36		92.92%			
五、本期地上建筑分类指标								
栋号	高度	层数	住宅户数	规定功能	规定面积（m ² ）	核减面积 m ²	核增功能	核增面积（m ² ）
1栋	141.40	43	5698	住宅	65870	-	架空绿化休闲	1166.45
	146.80	45		商业	13200	-	城市公共通道	589.75
	143.70	44		公共配套	4180	-	消防避难空间	2260.14
				合计	83250	-	合计	40116.34
2栋	12.75	3		幼儿园	2000	-	架空绿化休闲	368.76
				合计	2000	-	合计	368.76

说明 1. 本项目依据项目用地规划许可面[440310202100030]，专项规划高度、设计在季书、方案设计文件、甲方提供地形图及市政道路等资料进行设计。 2. 图中坐标为2000大地坐标系，高程为56年黄海高程系。 3. 本工程±0.00相当于绝对标高为30.30米。 4. 图中尺寸、坐标、高程、道路转弯半径均以米为单位。 5. 图中建筑物轮廓均为建筑屋顶轮廓平面，地下室轮廓线为地下室外墙轮廓。 6. 图中所注尺寸均为建筑外墙面、幕墙石线条、各类红线等间距。 7. 图中F表示建筑地上层数，H表示建筑高度。 8. 图中室外绿化、花池、泳池、广场等均为示意，具体详见景观设计。 9. 图中挡土墙、围墙等构筑物基础均不得超出用地红线范围。 10. 图中场地最大高差大于0.5m处界处，需设置防护栏杆、防坠网等安全措施，具体详见相关专业图纸。 11. 本项目设计符合《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消防相关规范的相关规定。 12. 日照分析结论：通过日照分析，住宅至少一间居室满足大寒日3小时或冬至日不少于1小时(保证每套住宅至少有一个居室空间能够获得冬季日照)。 13. 社区公共配套设施物业管理用房、物业产权属于坪山区政府，由坪山区住房保障部门代表坪山区政府实行分配、公共管理。 14. 本图按规定建筑面积、核增建筑面积和核减建筑面积最终以测绘结果为准。			
人防工程设计审查小组专用章			
防火设计审查小组专用章			
注册章			
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 			
平面位置示意图 			
版本	Revision		
Rev.	修订内容 Descriptions	修订日期 Date	修订人 By
审查 Examined	丁宏		
审核 Checked	李勇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Principal	梁寅 胡锐		
专业负责 Special Field in Charge	张兴锐		
校对 Design Checked	闵敏		
设计 Design	张兴锐		
绘图 Drawn	张兴锐		

图例

	用地红线		现状建筑
	一级建筑退线		新建建筑
	二级建筑退线		规划建筑
	地下室轮廓线		公共开放空间
	机动车道		体育活动场地
30.30 ▽(±0.00)	绝对标高 相对标高	H=16.80m	建筑高度

CAPOL 華陽國際

深圳市華陽國際工程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APOL INTERNATIONAL & ASSOCIATES CO., LTD.